

赣州市上犹县人民法院 2022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赣州市上犹县人民法院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赣州市上犹县人民法院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赣州市上犹县人民法院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2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赣州市上犹县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上犹县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上犹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主要职责是：

（一）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和其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二）受理不服本院生效裁判的各类申诉和再审申请，对其中确有错误的，进行再审；审理上级法院指令再审的各类案件。

（三）依法审判由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四）监督指导基层人民法庭的审判工作。

（五）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六）依法办理司法协助事项。

（七）对本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开展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专业培训；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协助县机构编制主管部门管理本院的机构编制工作。

（八）组织和领导本院的意识形态和法制宣传报道工作，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

（九）承办其他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2年赣州市上犹县人民法院共有预算单位1个，编制人数小计69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63人，全部补助事业编

制人数 6 人。实有人数小计 61 人,其中: 在职人数小计 61 人,行政在职人数 57 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4 人。退休人数小计 28 人,退职人员 27 人,遗属人数 1 人。

第二部分 赣州市上犹县人民法院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161001]上犹县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232.41	公共安全支出	2,533.69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32.4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07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68.35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67.30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三、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	1,50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32.41	本年支出合计	2,732.41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732.41	支出总计	2,732.41

单位收入总表

[161001]上犹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财政拨款				教育收费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 款收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收入							
**	**	1	2	3	4	5	2	3	4	5	6	7	8	9
	合计	2,732.41		1,232.41	1,232.41								1,50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533.69		1,033.69	1,033.69								1,500.00	
05	法院	815.89		815.89	815.89									
2040501	行政运行	815.89		815.89	815.89									
05	法院	1,717.80		217.80	217.80								1,50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17.80		217.80	217.80								1,5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07		63.07	63.0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07		63.07	63.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63.07		63.07	63.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35		68.35	68.35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8.35		68.35	68.3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83		57.83	57.8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52		10.52	10.5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30		67.30	67.30									
02	住房改革支出	67.30		67.30	67.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30		67.30	67.30									

单位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161001]上犹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2,732.41	1,014.61	1,717.8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533.69	815.89	1,717.80
05	法院	815.89	815.89	
2040501	行政运行	815.89	815.89	
05	法院	1,717.80		1,717.8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17.80		1,717.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07	63.0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07	63.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07	63.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35	68.35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8.35	68.3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83	57.8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52	10.5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30	67.30	
02	住房改革支出	67.30	67.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30	67.3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161001]上犹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1,232.41	一、本年支出	1,232.41	1,232.4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32.41	公共安全支出	1033.689029	1,033.69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07	63.0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68.35	68.35		
		住房保障支出	67.30	67.30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收入总计	1,232.41	支出总计	1,232.41	1,232.4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161001]上犹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2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232.41	1,014.61	217.8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33.69	815.89	217.80
05	法院	815.89	815.89	
2040501	行政运行	815.89	815.89	
05	法院	217.80		217.8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7.80		217.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07	63.0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07	63.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07	63.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35	68.35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8.35	68.3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83	57.8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52	10.5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30	67.30	
02	住房改革支出	67.30	67.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30	67.3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161001]上犹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2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1,014.61	815.14	199.4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12.79	812.79	
30101	基本工资	241.50	241.50	
30102	津贴补贴	154.71	154.71	
30103	奖金	20.13	20.13	
30106	伙食补助费	41.18	41.1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3.07	63.0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7.83	57.8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52	10.5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7	0.37	
30113	住房公积金	67.30	67.3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6.17	156.1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9.48		199.48
30201	办公费	10.00		10.00
30202	印刷费	5.00		5.00
30205	水费	0.96		0.96
30206	电费	10.00		10.00
30207	邮电费	10.00		10.00
30208	取暖费	2.09		2.09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00		20.00
30211	差旅费	10.00		10.00
30213	维修（护）费	5.00		5.00
30214	租赁费	1.00		1.00
30215	会议费	5.00		5.00
30216	培训费	2.88		2.88
30217	公务接待费	26.00		26.00
30226	劳务费	1.00		1.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4.49		4.49
30229	福利费	12.76		12.7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29		26.2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1.82		41.8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19		4.1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5	2.3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5	2.35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161001]上犹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合计	112.29		26.00	26.29	60.00
161001	上犹县人民法院	112.29		26.00	26.29	60.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2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61001]上犹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2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上犹县人民法院		
联系人	伍招华	联系电话	13979706734
部门基本信息			
部门所属领域	法院	直属单位包括	上犹县人民法院
内设职能部门	13	编制控制数	1
在职人员总数		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56
事业编制人数	4	编外人数	35
当年预算情况（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2732.41	其中：上级财政拨款	
本级财政安排	1232.41	其他资金	1500
支出预算合计	2732.41	其中：人员经费	815.14
公用经费	199.47	项目经费	118.84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收案数	≥4600件
		培训办班数量	≥5次
		结案数	≥4550件
	质量指标	法定期限内审结率	≥100%
		执行案件实际结案率	≥60%
		生效裁判服判息诉率	≥96%
	时效指标	培训课程安排合理，学习质量高	效果好
		法庭建设“五化”	按时完成
	成本指标	严格按预算执行培训计划	按时完成
		办理案件的平均单位成本	≤650元/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经济健康发展	效果好
		集中培训节约人力物力财力	效果好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群众合法权益	效果好
		维护社会安定稳定	效果好
	生态效益指标	新增节能机车数	=1辆
		举办节能减排宣传活动数（次）	≥2次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参训干警工作能力提升	效果好	
	审判工作条件提高	效果好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情况	≥96%
		培训对象满意度	≥99.9%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上犹县人民法院			
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2022年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项目编码:	360700228888030000671
项目类别:	当年项目	资金用途:	业务类
开始日期:	2022-01-01	结束日期:	2022-12-31
项目负责人:	骆军	联系人:	陈雪姣
联系电话:	13979709088	是否重点项目:	否
项目总金额:	376.73	本年度预算金额:	376.73
年度绩效目标			
进一步提高案件审判质效，提升司法能力，使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维护市场经济秩序，保障经济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安定稳定，保障群众合法权益；深化司法信息公开，提升司法公信力；强化司法便民措施，提升群众满意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结案数	>=4550件
		培训班数量	>=10次
	质量	再审审查查询问率	>=60%
		执行案件实际结案率	>=6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保障经济健康发展	比较好
		维护市场经济秩序	比较好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安定稳定	比较好
	可持续影响	参训干警工作能力提升	较大提高
满意度	满意度	培训对象满意度	99.9%
产出指标	数量	收案数	>=4600件
	质量	生效裁判服判息诉率	>=9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群众合法权益	效果较好
	可持续影响	司法公信建设情况	效果较好
满意度	满意度	当事人满意情况	9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上犹县人民法院			
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上犹县法院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360700228888020000478
项目类别:	当年项目	资金用途:	业务类
开始日期:	2022-01-01	结束日期:	2022-12-31
项目负责人:	骆军	联系人:	骆军
联系电话:	13979709088	是否重点项目:	否
项目总金额:	118.84	本年度预算金额:	118.84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1: 确保专项经费全部到位, 资金使用率达到85%; 目标2: 促进聘用制书记员、人民陪审员、调解员队伍制度化、规范化建设, 促使其更好的发挥职能; 目标3: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95%, 案件调撤率30%; 目标4: 维护市场经济秩序, 保障经济健康发展; 目标5: 维护社会安定稳定, 保障群众合法权益; 目标6: 强化了司法便民措施, 提升了群众满意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聘用制书记员人数	>=16人
		人民陪审员参与案件数	>=600件
		调解员参与案件数	>=400件
	质量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95%
		案件陪审率	>=40%
		案件调撤率	>=30%
	时效	工资、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资金使用率	>=100%
	成本	人民陪审员参与案件的平均单位成本	>=500元
		聘用制书记员人均成本	>=5.24万元/人/年
调解员参与案件的平均单位成本		>=50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群众合法权益	基本达成
		维护社会安定稳定	基本达成
	可持续影响	持续提升司法公信力	基本达成
		持续深化司法信息公开	基本达成
满意度	满意度	案件回访满意度	>=96%
		群众对法院满意度	>=96%

第三部分 赣州市上犹县人民法院 2022 年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一、2022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2 年赣州市上犹县人民法院收入预算总额为 2732.4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04.29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2 年赣州市上犹县人民法院支出预算总额为支出预算总额为 2732.4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04.29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2732.4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704.21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513.3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99.4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5 万元,资本性支出 517.25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33.6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76.8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0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9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8.3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5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7.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2.32 万元,其他支出 15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465.32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1513.3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43.5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99.4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1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33 万元;资本性支出 517.2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17.25 万元。

(三)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2 年赣州市上犹县人民法院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为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2732.4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04.29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33.6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76.8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0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9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8.3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5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7.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2.32 万元,其他支出 15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465.32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2732.4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704.21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513.3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99.4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5 万元,资本性支出 517.25 万元。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2 年赣州市上犹县人民法院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为 0 元。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2 年赣州市上犹县人民法院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为 0 元。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2 年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 1033.69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176.88 万元,下降 14.61 %。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517.2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3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87.2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0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18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 1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4 辆。

2022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3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档案数字化管理系统。

（九）2022 年政法转移支付经费项目情况说明

1. 2022 年政法转移支付经费项目

（1）项目概述：进一步提高案件审判质效。

（2）立项依据：《中央、省级政法转移支付》相关文件

（3）实施主体：赣州市上犹县人民法院

（4）实施方案：及时办理案件，提高案件审判质效，保障资金安全、高效拨付，维护预算单位财政业务正常运转，通过系统数据等指标综合考评资金利用率，切实改善办案条件。

（5）实施周期：经常性项目

（6）年度预算安排：2022 年安排财政拨款 376.73 万元

（7）绩效目标和指标

数量指标：结案数 \geq 4550 件

组织相关工作培训、布置会数量 \geq 10 次

质量指标：再审审查查询问率 \geq 60%

执行案件实际结案率 \geq 60%

经济效益指标：保障经济健康发展=100%

维护市场经济秩序 比较好

社会效益指标：维护社会安定稳定 比较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参训干警工作能力提升 较大提高

满意度指标：受训人员满意度 \geq 99.9%

当事人满意情况 \geq 96%

二、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赣州市上犹县人民法院“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112.29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 0 万元，比上年增（减）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情况。

公务接待 26 万元，比上年减少 0.88 万元，主要原因是：预计公务接待减少。

公务用车运行 26.29 万元，比上年增（减）0 万元，主要原因是：车辆数量增加，运行费用持平。

公务用车购置 60 万元，比上年增（减）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还需购置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各部门结合实际进行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四）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2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1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财政国库业务：反映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支出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四）信息化建设：反映财政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五）事业运行：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六）其他财政事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八）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九）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十）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十一）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二）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部门涉及的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纳入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